# 人大工作经验交流材料\_某区加强人大工作和建设经验交流材料

来源：网络 作者：逝水流年 更新时间：2024-07-22

*>       近年来，xx区人大及其常委会始终坚持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十八届历次全会及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和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以“四个全面”“五位一体”和“五大发展理念...*

　　>

      近年来，xx区人大及其常委会始终坚持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十八届历次全会及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和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以“四个全面”“五位一体”和“五大发展理念”为统领，在市委的坚强领导和市人大常委会的关心指导下，按照区委的部署和要求，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开拓创新、求真务实，积极探索有效的途径和方法，不断开创了人大工作和建设新局面。现将主要做法和经验汇报如下：

　　>一、区委高度重视人大工作，切实加强对人大工作的领导

　　一是完善了党对人大工作的领导机制。把人大工作纳入区委的总体布局，摆上重要议事日程，建立区委书记联系人大工作机制，根据经济社会发展情况，按照人大的职权范围和工作方式，向人大常委会党组提出任务和要求，定期听取人大工作汇报，了解掌握人大工作情况，讨论研究人大工作中的重大问题。制定出台《区委关于加强和改进人大工作的意见》，并组织召开区委人大工作会议，深入分析人大工作形势，安排部署人大工作任务，认真研究解决人大工作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坚持人大常委会主任列席区委常委会制度，区委在作出重大决策前认真听取人大常委会的意见，全面实现了区人大常委会与区委同心同向。二是重视支持人大组织建设。根据人大工作的需要，区委支持人大科学、合理地设置内部机构，增设预算工委和备案审查工委，内设机构增加至“八委两室”(民农工委、财经工委、法工委、教科文卫工委、选联工委、城环工委、预算工委、备案审查工委、办公室、信访室)，并配备了相应的工作人员;重视街道人大工委组织建设，7个街道均已配备人大工委主任和3至5名兼职工委委员;积极支持区人大常委会制定出台《xx区人大常委会街道工作委员会工作规则》，对机构设置、职责任务、会议规则、工作保障、监督管理等方面进行明确，使街道人大工委的建设和管理得到了加强和规范。三是加强人大干部队伍建设。根据省人大常委会的决定，区委积极支持区人大常委会将组成人员从21名增加至35名，并根据人大的性质、特点和发展需求，全盘考虑、统筹安排常委会组成人员人选，配备了具有法律、经济、社会管理等专业知识，年龄和民族结构合理，工作经验丰富，行业覆盖面广的人员，组成人员的整体素质明显提升，结构更加合理，代表性更加广泛。加大对人大干部的培养、提拔和交流力度，近年来共提拔7名人大干部，12名人大干部交流到党政部门任职，8名其他部门干部交流到人大常委会机关和各乡(镇)人大主席团、街道人大工委任职，人大干部队伍的整体活力明显增强、士气显著提升，让在人大工作的同志感觉到有奔头、有前途，进得来、出得去。四是为人大常委会创造良好的工作条件。区委在出台重大决策和重大工作安排部署前，广泛征求区人大常委会党组和区人大代表的意见建议，促进了认识上的一致、思想上的统一、行动上的同步、目标上的一致;进一步扩大区人大常委会领导和常委会工作机构主要负责人、区人大代表参加或列席区委有关会议、重大活动的范围，拓宽了知情知政渠道，激发了行权履职的热情。区委牵头组织召开全区人大宣传工作会议，对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和人大工作的宣传进行了研究和部署，并积极支持人大常委会开展法治宣传，营造了人人宣传法律知识、人人了解人大工作的新氛围。

　　>二、转变思想观念，创新工作方法，人大常委会各项职权得到有效行使

　　一是加大对宪法和法律的宣传和教育，为依法行权履职打牢基础。不断加大以依法治区为主题的法治宣传和教育力度，借助市、区新闻媒体平台和“村村响”广播系统，加强对宪法和法律法规的经常性宣传。不断拓宽宣传渠道，组织创作法律宣传民族语快板，向全区发放各类法律法规读本，在《xx人大》设立法治宣传专栏、市电视台和广播电台开设《民声》栏目、区电视台设立《民声说法》栏目、xx日报开辟法治宣传园地，采取大家说法、身边说法、以案说法等方式，以真实具体的案例，用通俗易懂的民族语言、地方方言、群众语言，解析法律、讨论案情、讲清道理，全方位、多角度、深层次、大范围进行宣传教育，切实增强了各级领导干部和人民群众的法律意识和遵纪守法的自觉性，全面促进了党委依法决策、人大依法行权、政府依法行政、司法机关公正司法、全社会尊法学法守法用法。二是监督工作的方式方法得到不断改进。正确处理监督与支持的关系。始终做到既讲原则，又讲方法，在全力做好直接监督的同时，及时了解掌握“一府两院”及其有关部门工作开展情况，经常性组织监督对象开展地方组织法和监督法的宣传培训，让监督对象全面了解人大监督对开展好自身工作的重要性和必要性，不断转变观念，减轻压力，增强习惯接受监督、自觉接受监督、依法接受监督的意识，切实将被动接受监督转化为主动接受监督，形成人大常委会与“一府两院”相互信任、相互理解、相互支持、相互促进的工作格局。不断改进监督方式方法。始终坚持依法规范开展程序性监督，在听取和审议专项工作报告、执法检查、视察调研过程中, 紧紧抓住事关全区改革发展的重大问题和人民群众普遍关心的民生问题，积极向区委和“一府两院”及其有关部门，提出符合xx区实际的科学合理化意见建议，促进各项工作的落实;在开展程序性监督的基础上，更加注重日常监督，经常性深入到重点工程建设、主要河道周边、窗口部门等实际中，深入到大街小巷、田间地头了解社情，主动走访代表和群众，广泛收集民意，掌握监督对象依法履职情况和依法履职成效，发现存在的问题，了解群众的满意度和有关诉求，及时加强与监督对象的沟通交流和提醒，并提出站位高、立意高、质量高的意见建议，真正把事前、事中和事后监督有机结合起来，做到日常监督无处不在、无时不有，切实增强监督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尽职尽责做好监督工作。始终坚持原则、敢于担当、尽职尽责，依法开展好监督工作，杜绝既当“裁判员”、又当“运动员”等越权行为，对职责范围内的事项做到敢抓敢管、善于监督，对属于“一府两院”的具体事项不参与、不干预，做到既不失职、又不越权。三是重大事项决定权得到有效行使。“一府两院”严格按照区人大常委会制定出台的《xx区人大常委会讨论决定重大事项的规定(试行)》，对重大的政府性投资、生态区建设规划、易地扶贫搬迁、政府债务限额等事关全区改革发展的重大问题和人民群众普遍关心的民生问题，认真负责地提交人大常委会讨论决定，重大项目实施前及时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对人大常委会通过的决定、决议、审议意见，采取有力措施，认真贯彻落实，并及时把贯彻落实情况和结果向人大常委会报告，真正形成了人大与“一府两院”相互配合，协调一致，团结奋进的局面。四是选举任免工作和任后监督工作得到进一步规范。区委在酝酿国家机关组成人员人选时，充分征求区人大常委会党组的意见建议，经区委研究通过的建议候选人和拟任命人员，及时向人大代表和区人大常委会介绍组织意图、人选考虑等情况;不断规范和完善被推荐人选在会议投票表决前，同人大代表、常委会组成人员见面程序，全面实施任前见面发言制度，使人大代表和常委会组成人员更全面直观地了解被推荐人选的基本情况，做到心中有数，投票表决时能够作出客观正确的判断，切实把党的主张和意图转变为人民的意愿和人大的自觉行动，真正做到了党管干部原则与人大依法行使选举权任免权相统一。严格执行《云南省实行宪法宣誓制度组织办法》，严肃规范组织宪法宣誓仪式，不断增强任命人员的宪法意识、责任意识和公仆意识。注重对干部的任后监督，严格按照区人大常委会制定出台的《xx区人大常委会任命人员报告履职情况暂行办法》，任命人员每年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1次履职情况，并对任命人员开展满意度测评，切实增强任命人员的法治观念、宗旨观念、责任意识和人大意识。

　　>三、全力保障人大代表依法执行代表职务，代表的主体作用得到充分发挥

　　一是不断健全代表服务机制。为了切实从能力提升、知情知政、释疑解惑、调研论证、督促落实和权益维护等方面为代表提供优质高效的服务，制定出台并认真执行《xx区人大常委会服务区人大代表执行代表职务的实施办法》，建立服务人大代表执行代表职务工作基金，标准按每年100万元列入区级财政预算。截至目前，根据代表需求，共聘请专家和专业技术人员86人次，就专业技术领域方面的问题实时进行释疑解惑，切实解决人大代表法律政策不够了解、专业知识不够全面、实际情况不够熟悉等问题;组织协调相关部门和专业机构，为代表拟提出的建议进行调研和项目可行性论证，使代表提出的建议更加符合法律法规和实际情况。严格按要求将区、乡(镇)人大代表活动经费分别按2024元/人/年、1000元/人/年纳入区级财政预算，并按时足额进行拨付，代表履职条件明显改善、履职质量显著提升。二是不断加大代表培训力度。坚持“请进来、走出去”的方式，每年突出一个主题，积极举办代表履职培训，邀请国家和省、市的有关专家对新修订的地方组织法、代表法、环保法、预算法等法律法规进行专题讲座，对如何审议好政府工作报告、计划和财政报告开展专题培训，同时组织156名区人大代表分批外出学习，有效提升人大代表的履职能力，充分发挥了代表在审议、执法检查、调研和评议等方面的主体作用。三是建立健全代表履职档案制度。对代表出席人大常委会有关会议、参加集中视察或其他重要活动、联系人民群众、提出议案建议等情况进行登记，人大代表履职监督得到了进一步加强。四是高度重视代表建议办理工作。健全完善了代表建议办理制度，推行代表建议办理“三步工作法”：督促承办单位和协办单位及时召开建议办理分析会，草拟代表建议办理初步方案;督促召开代表建议办理面商会，就代表建议办理初步方案与代表进行面商，深入沟通交流并共同确定办理方案;区人大常委会成立建议督办工作组，对承办单位是否按照代表建议办理方案进行落实开展全覆盖跟踪督办，确保代表建议办理工作落到实处。通过区人大常委会的督办，“一府两院”的高度重视，承办部门的不懈努力，代表建议办理方案落实率达100%，满意率达100%。

　　>四、依法开展区乡(镇)两级人大换届选举，基层民主政治和地方政权建设进一步加强

　　认真执行中央和省委、市委、区委关于区乡(镇)两级人大换届选举工作的决策部署，强化组织领导，落实工作责任，组建督导组和工作指导组，及时召开动员会和工作推进会。强化宣传指导，采取多种方式对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换届选举有关法律法规等进行了全面宣传，营造浓厚的舆论氛围，充分激发选民参选热情，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更加深入人心。严格依法办事，严肃换届纪律，依法推进区乡(镇)两级人大换届选举，切实把好代表“入口关”、选举“组织关”、资格“审查关”、全程“监督关”，圆满完成区乡(镇)两级人大换届选举工作任务，依法选举产生区人大代表156名，乡(镇)人大代表197名。选出新一届区乡(镇)国家政权机关领导班子，有力推进了基层民主政治和地方政权建设。

　　近年来，xx区人大工作和建设取得了一定成效，但有些工作仍处于思考和探索阶段：一是关于区委、区政府联合发文作出的决定，区委行为和区政府行为“同体”的情况，如何实现在坚决贯彻区委决策部署的同时，又对政府工作依法进行有效监督的工作方法;二是在乡(镇)领导职数和编制限制的情况下，如何在民族乡和人口数达2万人以上的乡(镇)配备人大主席团副主席的问题;三是人大工作程序性和法律性强，工作涉及面广，如何进一步提高人大干部法律水平、优化人大干部专业知识结构的问题;四是如何将区人大常委会专职组成人员的编制实行单列管理，不计入部门总量，在全区编制总量内实行动态管理的问题;五是对重大事项进行决议决定过程中，如何结合xx区实际，进一步细化和明确重大事项的标准和界限的工作措施。

　　在下一步的工作中，希望市人大常委会继续加大对我区人大工作业务的指导和帮助，从市级层面对基层人大工作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给予协调解决。我们将按照本次会议的部署和要求，虚心学习借鉴兄弟县的好经验和好做法，发挥优势、补齐短板，努力推动xx区人大工作和建设不断取得新成效。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